



亚融科技

NEEQ:832991

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YaRong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16 年 3 月，北京天一认证中心对公司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进行审核，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取得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 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JB 9001B-2009 标准的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2016 年 5 月 13 日，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议案并作出决议。会议对公司 2015 年工作作出总结，对 2016 年工作提出要求。

3、2016 年 6 月 15 日，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三证合一”工商登记手续，新版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0201664285547Q。

引自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证合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要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文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Lin YaRong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亚融科技
证券代码	832991
法定代表人	张宝剑
注册地址	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街
办公地址	吉林省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街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超
电话	0432—65610881
传真	0432—65610771
电子邮箱	lc@jlyrkj.com
公司网址	www.jlyrkj.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吉林省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街 邮政编码：132311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7-31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镍氢电池的正极材料球形氢氧化镍、覆钴球形氢氧化镍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6,000,000
控股股东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8,005,536.35	108,588,884.62	-9.75%
毛利率%	5.32%	-0.5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0,670.28	-7,222,468.82	-22.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11,339.44	-7,175,044.44	-3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9%	-8.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5%	-8.22%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3	-69.2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2,687,307.44	342,747,612.53	34.99%
负债总计	249,462,327.08	123,921,961.89	101.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224,980.36	218,825,650.64	-2.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	1.61	-2.48%
资产负债率%	53.92%	36.16%	-
流动比率	1.15	1.63	-
利息保障倍数	-2.88	2.5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08,963.08	-90,984,433.7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3	2.09	-
存货周转率	1.13	1.2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4.99%	19.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75%	63.99%	-
净利润增长率%	-22.45%	-672.28%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电池制造业”，其中细分为“镍氢电池制造”（C3842）。公司主要生产镍氢电池正极材料，业务立足于镍氢电池行业。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获得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生产设备、生产工艺、产品性能方面都有较大的突破。目前公司使用的核心设备第七代反应釜等均为自行设计研发，能够生产不同性能氢氧化镍，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氢氧化镍的性能与产品的毛利率有较大的相关性，因此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管理。但市场镍价近几年持续走低，极大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为此，公司一方面加大销售力度，达到产销平衡；另一方面，公司利用生产优势，生产氢氧化镍的原材料——积水硫酸镍，有效的控制了原材料成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售给镍氢电池生产商。

（一）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方式实行物资集中采购和零星物资自行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公司各部门根据项目、生产计划在公司采购管理系统中提出年度需求计划、月份材料需求计划及临时需求计划，采购部根据产品产量确定采购原料及所需量并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主要原材料采取比质比价、货比多家，并保持通用原材料及标准部件适当的储备量。采购完毕后，仓库核对采购产品，质检部负责及时准确对采购物资进行质量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单。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过程主要分为原材料处理和成品生产两个环节。其中原材料处理包括生产积水硫酸镍及对晶体硫酸镍的加工、处理成积水硫酸镍，成品生产主要将处理后的原材料通过反应釜等环节生产成为球形氢氧化镍。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由销售部门及财务部进行合同或订单评审后，下达生产任务至生产中心，生产计划部对生产任务按照优先顺序分配给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完成生产任务，在生产产品和产成品后，分别由检测部门进行中间检测和成品检测，保证产品的质量。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的方式。直销的运作流程一般是在销售员在对市场做了一定调研的基础上，选定销售客户。根据客户的要求，协商质量认定标准与销售价格。销售部门根据销售员提供的产品价格、数量等信息，及时制定并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经过公司领导审批后，根据合同约定，安排送货。公司在收到客户的收货回执后，查收货款然后反馈信息给客户。客户付款的方式主要是银行转账和承兑汇票。

（四）研发模式

公司贯彻“生产一批”、“研发一批”的原则，采取自主开发为主，联合东北大学、中科院有色金属研究所等科研院所联合研发为辅，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大力推进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和核心技术。公司注重研究的实践性，按客户特定需求进行定制化的自主开发，建立客户需求反馈机制，及时应对市场发展变化。针对部分高端产品存在“特定用户、特定用途、特定问题”的特点，公司还与高端客户进行联合开发，简化认证、使用、改进等流程，缩短开发周期，在满足客户要求的同时也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在新产品还未出现竞争时实现快速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情况

1、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462,687,307.44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34.99%；负债总额为 249,462,327.08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101.31%；净资产总额为 213,224,980.36 元，较上年度末下降 2.56%。

(1)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81,639,128.57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24.60%，主要原因是受下游行业集中度提升及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公司资金周转速度明显下降；

(2)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为 66,395,582.92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353.05%，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原材料粗制氢氧化镍主要采用预付款的形式对外付汇，采购至通关等时间周期较长，形成了一定的预付账款。

(3)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为 141,664,962.21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57.86%，主要原因是为保证公司电池材料工程在下半年实现全面投产，储备了大量原材料。

(4)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度末增长 101.31%，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银行贷款 7000 万元。

2、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8,005,536.3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75%，营业成本 92,793,596.6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98%，净利润亏损 5,600,670.28 元，较上年同期亏损下降 22.45%。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市场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回落，报告期公司主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去年同期平均销售单价每吨下滑 27.48%，尽管公司总产销量同比增长近 15.00%，但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下降 14.98%，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同期相比，镍物料价格同比下降 26.00%，而主产品氢氧化镍中含镍量仍为 58.00%，保持不变。

(3) 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600,670.28 元，相比去年同期亏损减少 1,621,798.54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少了对低端客户小品种的生产、销售。

(4)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为 3,460,524.7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99%，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销售力度，产品产销量明显增加，进而销售费用增加。

(5)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4,234,950.0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69%，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员工数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以及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1,161,394.16 元。

(6)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财务费用 1,788,469.4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26,081.48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贷款金额较上年度末增加了 7000 万元。

(7)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1,399,234.23 元，同比增加 1,161,394.16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对高附加值球形氢氧化镍产品及三元前驱体材料的研发投入。

3、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208,963.0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775,470.62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3,230.3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86,617.9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8,649,449.2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045,150.75 元。

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4,775,470.62 元，主要原因是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公司加大了对现金的回收力度，但是票据回款依然占有一定比例。为了保证资金充足，公司对未到期票据贴现 1,033.00 万元，因公司采购的镍原料主要为进口物料，只能用现金支付，使得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仍然是负数。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786,617.90 元，主要原因是支付采购设备款项。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8,045,150.75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发生新增贷款 7,000.00 万元，而上年同期公司进行两次增资，增资金额为 9,725.56 万元。

4、行业发展情况

(1) 镍氢电池

镍氢动力电池目前被丰田等世界主流车企应用在混合动力车型上。中国在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方面，也把镍氢动力电池当成重点支持对象。2015 年 11 月份，工信部公示第一批符合《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的企业目录，共入选 10 家汽车动力电池企业，其中有 2 家是镍氢动力电池厂商。镍氢动力电池进入《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目录，意味着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企业有了更多的选择，主机厂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选择优质可靠的动力蓄电池供应商，对新能源汽车的性能和安全都是一种保障。

(2) 锂离子电池

2016 年 6 月 20 日，工信部发布《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目录(第四批)名单，31 家单体企业和 1 家系统企业入选。目录中主营业务为三元电池的企业达 21 家，占比高达 68%。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最新数据显示，2015 年中国乘用车用动力电池 75%为三元动力电池，2016 年第二季度中乘用车用三元电池的比例进一步上升，占比接近 80%。受市场调整变化影响，2016 年上半年，国内三元正极材料需求增长明显，GGII 调研显示，2016 年第二季度国内正极材料产量 34,040 吨，同比增长 37.1%，其中，三元材料增速超过磷酸铁锂，成为增长最快的材料，同比增长 70.96%。

根据 GGII 预测，2016 年国内动力三元材料需求量将达 2.6 万吨，到 2020 年，动力三元材料需求量将超过 13 万吨。

5、公司研发情况

为减少镍氢二次电池市场持续萎缩对公司的影响，顺应锂电池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聚集多年的镍氢电池正极材料成熟的生产技术成功研发出三元复合正极材料前驱体产品—氢氧化镍钴锰。该材料由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在以氨水为络合剂的条件下与氢氧化钠反应制得，其生产工艺与球型氢氧化镍相似，均采用湿法共沉积技术，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发型号为 523、622 的三元前驱体材料，并通过部分客户小试、中试。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产品、技术、工艺流程创新升级，优化产品结构，改善产品性能，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风险与价值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镍氢二次电池的正极材料氢氧化镍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备一定的业务模式优势、研发与核心技术优势以及人才团队优势，在行业内也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目前随着锂离子电池市场的不断扩大，上游镍原料价格的持续下跌，镍氢

二次电池增长趋缓，行业在技术、质量、价格和服务方面的竞争也随之加剧。如果公司不能适应新环境、研发新产品，公司的业绩则有可能受到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引进技术型人才，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与科研院所等技术机构的合作力度，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正在研发的三元前驱体材料已通过部分客户小试、中试，待客户检验合格后，公司将与之签订销售合同实现供货。同时，公司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合作，积极采纳客户建议，提升产品工艺技术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

2、技术更新及被替代的风险

镍氢电池具有大功率特性好，安全性与可靠性高，对一次性电池和镍镉电池的替代性好等优点，在民用消费品、工业品、应急灯、电动工具等领域拥有独特的优势。二次电池行业技术更新和发展的速度较快，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等新技术、新品种不断推出，如果新型二次电池在功率特性、安全性、成本等方面全面超越镍氢电池，镍氢电池存在被替代的可能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研发性能更为优越的镍氢电池材料同时，积极推进动力电池用镍氢电池正极材料、三元前驱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工作。此外，公司将继续关注三元锂电材料发展动态，学习和借鉴锂电先进技术，加强与下游锂电客户的沟通、合作，顺应市场发展趋势。

3、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1,639,128.57 元，占当期营业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3.30%。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下游镍氢电池行业竞争激烈导致公司回款较慢，存在一定账期，虽然公司客户信用和回款情况整体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情况出现恶化，将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不断加大销售客户的目标管理。公司减少低端客户小品种销售的同时，对现有客户、潜在客户进行综合评估，剔除信誉差的客户，保留中长期发展客户群。

4、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系统管理等方面的难度将增加，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的压力也将增大。若公司的管理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很好地适应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不断改进管理体系，理顺内部组织架构，根据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的变化调整部门设置和人员配备，并逐步完善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各个环节的规章制度，通过规范流程提升管理效率。

5、公司的快速发展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部门，通过多种渠道吸引了一批具有丰富镍氢电池材料研发经验的研究人员。随着国内镍氢电池材料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不断更新，以及公司规模快速扩大、新产品生产线的扩充，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吸引或培养后续研发力量，公司将有可能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了一套以绩效考核和薪酬福利制度为核心的人才管理和激励机制，加大技术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并与高校等科研机构合作培养后备技术人员，增强公司技术人才的保障。

6、现金流情况较差的风险。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208,963.08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3,230.33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8,649,449.25元，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22,832,361.48元。若公司未来回款情况较差，因购

买原材料，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大量现金，将导致公司现金流短缺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回款力度，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合作，增加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68,000,000.00	30,058,542.1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	60,000,000.00	22,185,967.2

受托销售		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70,000,000.00	30,000,000.00
		0
总计	198,000,000.00	82,244,509.40
	0	0

注：6 其他类型是控股股东为公司向吉林郭尔罗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的关联担保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 2016 年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中，对 2016 年度即将发生的关联担保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磐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旗岭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00	是
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昊融贸易有限公司、朝阳昊天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桦甸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30,000,000.00	是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向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30,000,000.00	是
总计	-	70,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补充生产经营现金流；
- 2、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时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吉恩镍业及其关联方昊融集团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 条件 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0,050,833	58.86%	0	80,050,833	58.86%
	其中：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23,833,333	17.52%	0	23,833,333	17.52%
	董事、监事、 高管	2,627,500	1.93%	0	2,627,500	1.9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股份 条件 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949,167	41.14%	0	55,949,167	41.14%
	其中：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47,666,667	35.05%	0	47,666,667	35.05%
	董事、监事、 高管	7,882,500	5.80%	0	7,882,500	5.8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36,000,000	-	0	13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71,500,000	0	71,500,000	52.57%	47,666,667	23,833,333

2	深圳市华亚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580,000	0	7,580,000	5.57%	0	7,580,000
3	张宝剑	6,990,000	0	6,990,000	5.14%	5,242,500	1,747,500
4	北京泓石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800,000	0	6,800,000	5.00%	0	6,800,000
5	深圳市华亚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300,000	0	6,300,000	4.63%	0	6,300,000
6	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12,000	0	6,112,000	4.49%	0	6,112,000
7	宋德清	4,798,000	0	4,798,000	3.53%	0	4,798,000
8	姜东	3,160,000	0	3,160,000	2.32%	0	3,160,000
9	张更宝	2,850,000	0	2,850,000	2.10%	0	2,850,000
10	李景玉	2,020,000	0	2,020,000	1.49%	0	2,020,000
合计		118,110,000	0	118,110,000	86.84%	52,909,167	65,200,833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7日，法定代表人吴术，注册资本16.04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2020172673322X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于2004年7月28日，主要职责：指导推进省属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代表省政府向国有大中型企业派出监事会、独立董事；依照法定程序对所监管的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等。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张宝剑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5	本科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是
赵泉	董事、总 工程师	男	54	硕士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是
王行龙	董事	男	48	硕士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否
王若冰	董事	男	46	硕士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否
王中生	董事	男	47	硕士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否
李德君	监事会主 席	男	57	本科	2015年2月 28日-2018 年2月27 日	否

					日	
梁宝元	监事	女	43	本科	2015年2月28日-2018年2月27日	否
孙凤霞	职工监事	女	49	专科	2015年2月28日-2018年2月27日	是
董云龙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6	专科	2015年2月28日-2018年2月27日	是
刘超	董事会秘书	男	35	本科	2015年2月28日-2018年2月27日	是
王凯	副总经理	男	51	本科	2015年2月28日-2018年2月27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宝剑	董事长、总经理	6,990,000	0	6,990,000	5.14%	0
赵泉	董事、总工程师	1,440,000	0	1,440,000	1.06%	0
王行龙	董事	0	0	0	0.00%	0
王若冰	董事	0	0	0	0.00%	0
王中生	董事	0	0	0	0.00%	0
李德君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梁宝元	监事	0	0	0	0.00%	0
孙凤霞	职工监事	270,000	0	270,000	0.20%	0
董云龙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00,000	0	600,000	0.44%	0
刘超	董事会秘书	410,000	0	410,000	0.30%	0

王凯	副总经理	800,000	0	800,000	0.59%	0
合计		10,510,000	0	10,510,000	7.7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1	1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99	104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要求经董事会提名并由股东大会批准的核心员工。

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赵泉。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22,832,361.48	865,105.6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注释 2	24,068,822.94	21,082,188.76
应收账款	注释 3	81,639,128.57	65,519,879.06

预付款项	注释 4	66,395,582.92	14,655,269.2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1,212,665.82	1,702,65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6	79,662,228.95	84,285,332.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75,810,790.68	188,110,430.02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注释 7	-	8,148,561.52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8	43,133,627.86	43,613,190.75
在建工程	注释 9	142,275,406.72	101,485,227.0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10	280,250.00	347,51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1	1,187,232.18	1,042,69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86,876,516.76	154,637,182.51
资产总计	-	462,687,307.44	342,747,612.53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注释 12	10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3	141,664,962.21	89,740,334.89
预收款项	注释 14	1,525,648.05	2,149,632.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2,009,192.19	417,683.40
应交税费	注释 16	-4,904,691.40	-7,296,940.6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167,216.03	61,252.1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40,462,327.08	115,071,961.8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注释 18	9,000,000.00	8,8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9,000,000.00	8,850,000.00
负债合计	-	249,462,327.08	123,921,961.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注释 19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20	79,560,693.08	79,560,693.0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1	326,495.76	326,495.7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2	-2,662,208.48	2,938,46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3,224,980.36	218,825,650.64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13,224,980.36	218,825,65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62,687,307.44	342,747,612.53

法定代表人：张宝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98,005,536.35	108,588,884.62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3	98,005,536.35	108,588,884.6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02,855,696.86	116,110,745.43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3	92,793,596.60	109,140,454.54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4	-	1,281.55
销售费用	注释 25	3,460,524.78	1,831,056.03
管理费用	注释 26	4,234,950.02	3,725,135.37
财务费用	注释 27	1,788,469.42	-37,612.0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8	578,156.04	1,450,43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	-4,850,160.51	-7,521,860.81

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29	889,330.84	63,215.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	877,743.09	63,164.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	-5,739,491.35	-7,585,076.3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0	-138,821.07	-362,607.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	-5,600,670.28	-7,222,468.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 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	-5,600,670.28	-7,222,468.8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600,670.28	-7,222,46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600,670.28	-7,222,468.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张宝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5,187,970.30	49,782,391.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	884,490.80	419,05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6,072,461.10	50,201,451.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5,490,654.68	136,198,13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447,251.24	1,756,37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24,448.31	698,50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	1,719,069.95	2,532,87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2,281,424.18	141,185,88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208,963.08	-90,984,43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73,230.33	2,259,848.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73,230.33	2,259,84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3,230.33	-2,259,84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7,255,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0	127,25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50,550.75	561,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350,550.75	30,56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8,649,449.25	96,694,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1,967,255.84	3,450,31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65,105.64	1,084,92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32	22,832,361.48	4,535,241.97

法定代表人：张宝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华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公司设立

2007 年 8 月 20 日，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恩镍业”）与 4 位自然人赵泉、赵才、孙海军、李维春共同出资成立吉林吉恩亚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或“亚融科技”）。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25.21 万元，注册地为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街，法定代表人为徐广平；经营范围：球型氢氧化镍、高三价钴包覆氢氧化镍、羟基氧化镍加工、销售。

2007 年 9 月 12 日，吉林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司设立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吉双信所验字（2007）03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至 2007 年 9 月 10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吉恩镍业、赵泉、赵才、孙海军、李维春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225.21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设立的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22028410007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吉恩镍业	670.00	67.00%	70.21	7.02%	货币
赵泉	160.00	16.00%	40.00	4.00%	货币
赵才	80.00	8.00%	80.00	8.00%	货币
孙海军	50.00	5.00%	25.00	2.50%	货币
李维春	40.00	4.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225.21	22.52%	货币

2. 增加实收资本

2008年3月5日，公司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624.79万元，其中吉恩镍业以实物出资586.13元，无形资产出资13.66元，股东孙海军以货币出资25.00万元。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公司的实收注册资本为850.00万元。

2008年3月11日，吉林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吉双信所验字（2008）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至2008年3月11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624.79元。

本次出资中，吉恩镍业所缴纳的为实物及无形资产，其作价基础以2007年8月8日北京中威华德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4月30日的《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威华德诚评报字[2007]第1095号）为基础。该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为：房屋评估值586.13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13.66万元。

吉恩镍业已经分别于2008年2月3日、2007年12月25日将上述房屋和土地使用权过户至亚融科技名下。

2008年7月，公司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三期实收资本共计150万元，其中赵泉以货币出资40万元，无形资产出资80万元，股东李维春以货币出资10万元，无形资产出资20万元。

本次出资中，股东赵泉、李维春缴纳的无形资产以评估价为作价基础。2008年6月30日长春现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赵泉和李维春拟投入公司的无形资产“高品质球形氢氧化镍专有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基准日为2008年5月31日的《高品质球形氢氧化镍专有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长现代评报字[2008]第015号）。高品质球形氢氧化镍专有技术评估值为134.52万元，赵泉和李维春为上述专有技术的共同所有权人，其中赵泉拥有80%的份额，李维春拥有20%的份额。

2008年7月28日，吉林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缴纳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吉双信所验字（2008）第02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至2008年7月28日，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三期实收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150万元”。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吉恩镍业	670.00	67.00%	670.00	67.00%	货币、房产、土地使用权
赵泉	160.00	16.00%	160.00	16.00%	货币、专有技术
赵才	80.00	8.00%	80.00	8.00%	货币
孙海军	50.00	5.00%	50.00	5.00%	货币
李维春	40.00	4.00%	40.00	4.00%	货币、专有技术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2008 年 9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编号为 220284000005200 的营业执照。

3.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13 日，股东赵才与吉恩镍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全部的 80 万出资以 139.0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吉恩镍业；股东赵泉分别与自然人张宝剑、董云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的 50 万出资以 69.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宝剑，将所持的 30 万出资以 41.6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董云龙；股东孙海军与自然人张宝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全部 50 万出资以 69.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宝剑；股东李维春与吉林昊融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昊融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全部 40 万出资以 55.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昊融投资以上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基准。

201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全体股东会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吉恩镍业	750.00	75.00%	货币、房产、土地使用权
2	张宝剑	100.00	10.00%	货币
3	赵泉	80.00	8.00%	货币、专有技术
4	昊融投资	40.00	4.00%	货币、专有技术
5	董云龙	30.00	3.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015 年 2 月 2 日，亚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对于此次没有及时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企业及时与工商管理部门沟通并完成补办，工商管理部门及股权转让双方并没有对此瑕疵提出异议，不影响股权转让的真实性与合理性，也不会因为企业没有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而产生股权纠纷及潜在纠纷。

4、2015 年 3 月，亚融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2 月 6 日，大华受托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亚融有限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1238 号），确认亚融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5,850,693.08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345,200.00 元，盈余公积为 1,534,082.08 元，未分配利润为 3,971,411.00 元。

2015 年 2 月 7 日，亚融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大华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15,850,693.08 元按照 1.585:1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本为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超过股本的 5,850,693.08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2 月 26 日，中联出具了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15]第 15006 号），确认亚融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940.32 万元。

2015 年 2 月 27 日，大华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007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止，公司将亚融有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15,850,693.08 元按 1.585:1 的比例折合为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余额 5,850,693.0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2 月 28 日，亚融科技各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2202840000052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宝剑，住所为磐石市红旗岭镇红旗街，经营范围为电池材料及副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加工、经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吉恩镍业	750.00	75.00%	货币、房产、土地使用权
2	张宝剑	100.00	10.00%	货币
3	赵泉	80.00	8.00%	货币、专有技术
4	昊融投资	40.00	4.00%	货币、专有技术
5	董云龙	30.00	3.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5、2015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15 日，亚融科技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9,015 万元。其中：（1）吉恩镍业与亚融科技签订《债权转股权协议书》约定，吉恩镍业以亚融科技对吉恩镍业的欠款增资 10,144 万元，其中 6,4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由于赵泉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才，对公司生产工艺的改进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为奖励员工促进其工作积极性，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向赵泉定向转增 101.44 万元，其中 64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3）亚融科技员工以货币方式合计增资 2,458.335 万元，其中 1,551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鹏对新增的注册资本进行验证确认亚融科技本次的注册资本已按时足额缴纳。

本次增资完成后，亚融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吉恩镍业	-	71,500,000	79.31%	货币、房产、土地使用权
2	张宝剑	董事长、总经理	5,100,000	5.66%	货币

3	李景玉	员工	2,020,000	2.24%	货币
4	温炳泉	员工	1,980,000	2.20%	货币
5	宋洪军	员工	1,850,000	2.05%	货币
6	赵泉	董事、总工程师	1,440,000	1.60%	货币、专有技术
7	黄晓东	员工	1,060,000	1.18%	货币
8	王凯	副总经理	800,000	0.89%	货币
9	汪洪波	员工	750,000	0.83%	货币
10	杨晓丹	员工	700,000	0.78%	货币
11	董云龙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600,000	0.67%	货币
12	杨海	员工	490,000	0.54%	货币
13	张红明	员工	420,000	0.47%	货币
14	刘超	董事会秘书	410,000	0.45%	货币
15	昊融投资		400,000	0.44%	货币、专有技术
16	王远乐	员工	330,000	0.37%	货币
17	孙凤霞	监事	270,000	0.30%	货币
18	高勇	员工	30,000	0.03%	货币
合计			90,150,000	100.00%	

2015 年 4 月 1 日，亚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6、2015 年 5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经亚融科技 2015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3,600 万元。泓石资本、华亚信、宋德清、华亚融、东证融通、姜东、张更宝、张宝剑、李淑华、赵红艳、袁江、徐继霖分别认购 680 万股、758 万股、656 万股、630 万股、630 万股、316 万股、285 万股、189 万股、126 万股、126 万股、126 万股、63 万股，本次增资价格为以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585 元为作价依据，增资价格为 1.585 元/股。本次增资全部为现金增资，本资增资款合计 7,267.225 万元。2015 年 5 月 23 日，中鹏对新增的注册资本进行验证确认亚融科技本次的注册资本已按时足额缴纳。

本次增资完成后，亚融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吉恩镍业	-	71,500,000	52.57%	货币、房产、土地使用权
2	华亚信	-	7,580,000	5.57%	货币
3	张宝剑	董事长、总经理	6,990,000	5.14%	货币
4	泓石资本	-	6,800,000	5.00%	货币
5	宋德清	-	6,560,000	4.82%	货币

6	东证融通	-	6,300,000	4.63%	货币
7	华亚融	-	6,300,000	4.63%	货币
8	姜东	-	3,160,000	2.32%	货币
9	张更宝	-	2,850,000	2.10%	货币
10	李景玉	员工	2,020,000	1.49%	货币
11	温炳泉	员工	1,980,000	1.46%	货币
12	宋洪军	员工	1,850,000	1.36%	货币
13	赵泉	董事、总工程师	1,440,000	1.06%	货币、专有技术
14	李淑华	-	1,260,000	0.93%	货币
15	袁江	-	1,260,000	0.93%	货币
16	赵红艳	-	1,260,000	0.93%	货币
17	黄晓东	员工	1,060,000	0.78%	货币
18	王凯	副总经理	800,000	0.59%	货币
19	汪洪波	员工	750,000	0.55%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出资方式
20	杨晓丹	员工	700,000	0.51%	货币
21	徐继霖	-	630,000	0.46%	货币
22	董云龙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600,000	0.44%	货币
23	杨海	员工	490,000	0.36%	货币
24	张红明	员工	420,000	0.31%	货币
25	刘超	董事会秘书	410,000	0.30%	货币
26	昊融投资	-	400,000	0.29%	货币、专有技术
27	王远乐	员工	330,000	0.24%	货币
28	孙凤霞	监事	270,000	0.20%	货币
29	高勇	员工	30,000	0.02%	货币
合计			136,00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亚融科技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二)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球形氢氧化镍、高三价钴包覆氢氧化镍、羰基氧化镍加工、销售。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氢氧化镍的加工、销售。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6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

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

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

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

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

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

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房屋建筑物	20	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40年	5	2.38-9.50i
机器设备	直线法	6-21年	5	4.52-15.83
电子设备	直线法	4-8年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8年	5	11.88-23.75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

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8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期限
专有技术	10年	权证规定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

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3.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4.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	1.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无。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0	24.79

银行存款	19,832,361.48	865,080.85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	
合 计	22,832,361.48	865,105.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种 类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423,022.94	16,213,688.76
商业承兑汇票	7,645,800.00	4,868,500.00
合 计	24,068,822.94	21,082,188.7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423,022.94	16,213,688.76
商业承兑汇票	7,645,800.00	4,868,500.00
合计	24,068,822.94	21,082,188.7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324,232.75	100	4,685,104.18	11.19	81,639,128.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6,324,232.75	100	4,685,104.18	11.19	81,639,128.57
----	---------------	-----	--------------	-------	---------------

续：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538,611.31	100	4,018,732.25	5.78	65,519,879.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9,538,611.31	100	4,018,732.25	5.78	65,519,879.06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0,111,161.92	4005558.10	5
1—2年	6,148,360.83	614,836.08	10
2—3年			
3—4年			
4—5年			40
5年以上	64,710.00	64710	100
合计	86,324,232.75	4620394.18	

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9,867,357.57	2,993,367.88	5
1—2年	9,606,543.74	960,654.37	10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64,710.00	64,710.00	100
合计	69,538,611.31	4,018,732.25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东浩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391,671.90	10.88	469583.60
深圳市联科实业有限公司	6,682,288.10	7.74	334114.41
河南环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5,161,611.83	5.98	259511.18
山东淄博迪生电源有限公司	4,940,000.00	5.72	247000.00
长沙友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400,000.00	5.10	220000.00
合计	30,575,571.83	0.35	1528778.59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248,209.99	99.78	14,343,625.96	97.87
1至2年	105,200.18	0.16	251,914.00	1.72
2至3年	32,452.75	0.05	43,881.75	0.30
3年以上	9,720.00	0.01	15,847.50	0.11
合计	66,395,582.92	100.	14,655,269.21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36,730,000.00	55.32	2016年	原料款
吉林市鑫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84,677.81	15.19	2016年	工程款
磐石市浩林贸易有限公司	6,614,989.50	9.96	2016年	原料款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85,870.00	2.39	2016年	原料款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427,069.67	2.15	2016年	原料款
合计	56,442,606.98	85.01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6,490.34	100	63824.52	5	1,212,665.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76,490.34	100	63824.52	5	1,212,665.82

续：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54,695.41		152040.41	8.20	1,702,65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54,695.41	100	152,040.41	8.20	1,702,655.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76,490.34	63,824.52	5
1-2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76,490.34	63,824.52	

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8,582.61	33,429.13	5
1—2 年	1,186,112.80	118611.28	1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54695.41	152040.41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184,520.00
备用金	1,144,770.34	538,455.41
工会会费	131,720.00	131,720.00
合计	1,276,490.34	1,854,695.4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温炳泉	备用金	317,637.60	1	25	15,881.88
王浩	备用金	274,000.00	1	21	13,700.00
工会会费	母公司工会	131,720.00	1	10	6,586.00
祝威	备用金	100,362.21	1	8	5,018.11
孙彦彬	备用金	100,000.00	1	8	5,000.00
合计		923,719.81			46,185.99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6. 存货

存货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36,727.56		16,836,727.56	23,829,285.71		23,829,285.71
在产品	24,074,627.50		24,074,627.50	10,108,523.62		10,108,523.62
库存商品	38,159,008.74		38,159,008.74	49,584,550.46		49,584,550.46
委托加工物资	591,865.15		591,865.15	762,972.56		762,972.56
合计	79,662,228.95		79,662,228.95	84,285,332.35		84,285,332.35

注释7. 长期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8,148,561.52		8,148,561.5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8,248.42		148,248.42	
合计				8,148,561.52		8,148,561.52	

注释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35,754,224.00	12,638,785.89	1,994,878.04	2,531,118.22	52,919,006.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4,377.78		270,429.06	1,814,806.84
购置		1,544,377.78		270,429.06	1,814,806.84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561,780.40	-	-	561,780.40
处置或报		561,780.40			561,780.40

废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35,754,224.00	13,621,383.27	1,994,878.04	2,801,547.28	54,172,032.59
二. 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15,784.86	3,213,974.18	668,639.48	1,707,416.88	9,305,815.40
2. 本期增加金额	901,943.58	476,250.75	138,694.98	255,726.89	1,772,616.20
计提	901,943.58	476,250.75	138,694.98	255,726.89	1,772,616.20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26.87	-	-	40,026.87
处置或报废		40,026.87			40,026.87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4,617,728.44	3,650,198.06	807,334.46	1,963,143.77	11,038,404.73
三. 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2,038,439.14	9,424,811.71	1,326,238.56	823,701.34	43,613,190.75
2.2016 年 6 月 30 日	31,136,495.56	9,971,185.21	1,187,543.58	838,403.51	43,133,627.86

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无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池材料及动力电池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21,292,839.08		121,292,839.08	85,292,946.85		85,292,946.85
废料处理车间改造	20,982,567.64		20,982,567.64	16,192,280.23		16,192,280.23
合 计	142,275,406.72		142,275,406.72	101,485,227.08		101,485,227.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电池材料及动力电池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85,292,946.85	35,999,892.23			121,292,839.08
废料处理车间改造	16,192,280.23	4,790,287.41			20,982,567.64
合 计	101,485,227.08	40,790,179.64			142,275,406.72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池材料及动力电池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0,000	121.29					自筹
废料处理车间改造	1,800	116.57					自筹

合 计	-	-	-	-
3. 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合计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47,510.00		347,510.0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347,510.00		347,510.00
二、 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67,260.00		67,260.00
计提		67,260.00		67,260.00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67,260.00		67,260.00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2016 年 6 月 30 日				

四、 账面价值 合计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47,510.00	347,510.00
2.2016 年 6 月 30 日		280,250.00	280,25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报告期末无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注释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48,928.70	1,187,232.18	4,170,772.66	1,042,693.16
合 计	4,748,928.70	1,187,232.18	4,170,772.66	1,042,693.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 年度，亚融科技由关联方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昊融贸易有限公司、朝阳昊天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联合提供担保，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整；由母公司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磐石吉银村镇银行红旗岭支行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整、磐石农商行营业部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整、吉林郭尔罗斯农村商业银行锦绣松苑支行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整。

注释 13. 应付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1,522,182.21	88,667,691.89
1—2 年	92,247.00	1,022,110.00
2—3 年		
3 年以上	50,533.00	50,533.00
合 计	141,664,962.21	89,740,334.89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 应付账款的其他说明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注释 14. 预收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91,963.05	2,115,947.15		
1—2 年		33,685.00		
2—3 年	33,685.00			
3 年以上				
合计	1,525,648.05	2,149,632.1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新乡市永泉昌盛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0	尚未结算		
汕头市龙湖区龙津海韵电池厂	7,050.00	尚未结算		
河南力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20.00	尚未结算		
新乡市震伟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	尚未结算		
东莞市阳明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815.00	尚未结算		
合计	33,685.00			
2. 预收账款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释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17,683.40	4,474,391.81	2,882,883.02	2,009,192.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96,230.00	296,230.00	0
合计	417,683.40	4,770,621.81	3,179,113.02	2,009,192.1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13,325.70	2,730,576.00	882,749.70
职工福利费		296,230.00	296,230.00	0
社会保险费				

其中：养老保险	216,628.75	474,036.50		690,665.25
基本医疗保险费	61,752.21	142,684.63	132,567.02	71,869.82
失业险	16,403.44	35,552.98		51,956.42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122,899.00	189,052.00		311,95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累积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17,683.40	4,770,621.81	3,179,113.02	2,009,192.19

注释 16. 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费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911,012.61	-8,509,240.56
消费税	0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0	1,156,313.14
个人所得税	6,321.21	55,986.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土地增值税		
资源税		
教育费附加		
矿产资源补偿费		
印花税		
其他		
合计	-4,904,691.40	-7,296,940.65

注释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7,216.03	61,252.10
1-2年		
2-3年		

3 年以上		
合计	167,216.03	61,252.1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3. 其他应付款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注释 18. 递延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850,000.00			9,000,000.00	工程项目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8,850,000.00			9,000,000.00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东北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磐石市财政局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拨款	0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50,000	150,000.00			9,000,000.00	

注释 19. 股本

1. 各期股本 (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71,500,000.00	71,500,000.00	7,500,000.00

吉林昊融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自然人	25,520,000.00	25,520,000.00	1,100,000.00
张宝剑	6,990,000.00	6,99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华亚信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7,580,000.00	7,580,000.00	
北京泓石股权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6,800,000.00	6,800,000.00	
宋德清	4,798,000.00	4,798,000.00	
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6,112,000.00	6,112,000.00	
深圳市华亚融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6,300,000.00	6,300,000.00	
合 计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10,000,000.00

注释 20. 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资本溢 价)	74,055,200.00	74,055,200.00	345,200.00
其他资本公积	5,505,493.08	5,505,493.08	
合计	79,560,693.08	79,560,693.08	345,200.00

注释 21. 盈余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 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6,495.76	326,495.76	1,534,082.0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326,495.76	326,495.76	1,534,082.08

注释 22.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1-6月	2015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8,461.80	3,971,411.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38,461.80	3,971,411.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5,600,670.28	3,264,957.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6,495.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3,971,41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62,208.48	2,938,461.80

注释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 营 业 务	82,484,426.89	78,266,628.82	95,016,959.98	96,143,738.23
其 他 业 务	15,521,109.46	14,526,967.78	13,571,924.64	12,996,716.31
合 计	98,005,536.35	92,793,596.60	108,588,884.62	109,140,454.5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镍系列产品	82,484,426.89	78,266,628.82	95,016,959.98	96,143,738.23
其他	15,521,109.46	14,526,967.78	13,571,924.64	12,996,716.31
合 计	98,005,536.35	92,793,596.60	108,588,884.62	109,140,454.54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98,005,536.35	92,793,596.60	108,588,884.62	109,140,454.54
国外				
合 计	98,005,536.35	92,793,596.60	108,588,884.62	109,140,454.5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金额	比例(%)
江苏恒洋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186,495.73	10.39%
广东浩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27,070.00	8.19%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6,379,473.59	6.51%
山东淄博迪生电源有限公司	5,309,401.71	5.42%
菏泽天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59,658.12	5.16%
合计	34,962,099.15	35.67%

续：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1-6 月	
	金额	比例(%)
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7,516,991.45	16.13
辽宁九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4,188.03	9.95
惠州市杰优实业有限公司	6,134,851.28	5.65
江苏恒洋贸易有限公司	5,077,384.62	4.68
新乡市阳光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5,033,333.33	4.64
合计	44,566,748.71	41.04

注释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税种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0.78
教育费附加		640.77
资源税		
其他		
合计		1,281.55

注释 25. 销售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运输费	1,878,239.15	877,050.49
装卸费		10,738.83
展览费		
租赁费		53,716.50
职工薪酬	256,184.00	194,531.00
差旅费	712,715.40	194,128.00
办公费	475,185.66	111,253.44
物料消耗		
四险一金	85,015.72	65,303.25

修理费	4,265.57	3,567.52
其他	48,919.28	320,767.00
合计	3,460,524.78	1,831,056.03

注释 26. 管理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工资	150,740.00	241,923.20
福利费	26,894.06	141,150.44
社会保险	79,231.14	48,994.59
住房公积金	8,210.00	12,652.00
工会经费	50,332.00	4,368.00
职工教育经费		
办公费	266,326.24	103,365.07
修理费	31,060.60	126,662.50
差旅费	186,611.49	97,249.80
保险费	50,933.86	45,769.27
折旧费	752,671.74	10,889.22
无形资产摊销	67,260.00	76,216.80
业务招待费	212,474.38	89,085.30
印花税	43,107.15	159,683.60
房产税	170,096.08	26,808.07
劳动保护费	15,334.90	20,000.00
检验费	37,260.47	9,358.22
土地使用税	169,148.12	4,269.33
车船使用税	518.40	1,200.00
审计费		475,094.34
咨询费	88,495.51	502,600.00
租赁费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装卸费	1,200.00	
运输费	70,410.56	25,455.34
取暖费		
技术开发研究费	1,399,234.23	237,840.07
价格调节基金		-
安全生产费		
其他	357,399.09	1,264,500.21
合计	4,234,950.02	3,725,135.37

注释 27. 财务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利息支出	1,458,884.19	66,000.00
减：利息收入	9,723.77	112,963.60
汇兑损益	-1,687.63	
手续费	10,929.58	
其他	330,067.05	9,351.54
合计	1,788,469.42	-37,612.06

注释 28.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坏账损失	578,156.04	1,450,430.00
存货跌价损失		
其他		
合计	578,156.04	1,450,430.00

注释 29. 营业外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77,743.09	63,164.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77,743.09	63,164.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没支出	11,587.75	51.00
其他		
合计	889,330.84	63,215.51

注释 3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17.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539.02	-362,607.50
合计	-138,821.07	-362,607.50

注释 3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	---------------	---------------

其他单位往来还款		109,796.39
利息收入	9,723.77	112,963.60
补贴、拨款等	150,000.00	
职工还备用金	129,665.23	100,000.00
保险赔付款	10,773.80	700.00
其他	584,328.00	95,600.00
合 计	884,490.80	419,059.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支付往来款		
差旅费	421,838.71	304,980.80
业务招待费	474,080.82	89,085.30
办公费	366,326.24	204,664.72
银行手续费	10,929.58	9,351.54
保险费		45,769.27
修理费		130,230.02
水电燃气费		2,600.00
研究开发支出		143,052.76
运输费		906,042.58
中介机构费		697,094.34
排污费		
防洪基金		
土地年租金		
其他	445894.6	
合 计	1,719,069.95	2,532,871.3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00,670.28	-7,222,468.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8,156.04	1,450,43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2,616.20	795,381.71
无形资产摊销	67,260.00	76,21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7,743.09	63,164.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41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539.02	-362,60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3,103.40	29,572,203.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176,347.69	-71,604,96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558,980.20	-44665891.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08,963.08	-90,984,43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01,4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32,361.48	4,535,241.9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65,105.64	1,084,923.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67,255.84	3,450,318.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1-6 月
一、现金	22,832,361.48	24.79
其中：库存现金		24.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32,361.48	4,535,217.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32,361.48	4,535,241.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 司的持 股比例 (%)	对本公 司的表 决权比 例(%)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磐石市	镍系列产品加工	160,372.39	52.57	52.57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磐石市红旗岭镇	徐广平	金属镍、铜采掘、冶炼	10 亿	24.43	24.43	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1220000726766822K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商贸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吉恩镍业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乡吉恩镍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乡吉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最终控制
新乡吉恩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吉恩冶炼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成都昊恩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最终控制
内蒙古四子王旗小南山铜镍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沈阳吉恩镍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通化吉恩镍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卓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磐石恒远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吉恩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西乌珠穆沁旗吉恩镍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加拿大吉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恩（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澳大利亚吉恩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JHG International (Luxembourg)	同一母公司
PT. JIEN SMELTING INDONESIA	同一母公司
PT. JIEN MINING INDONESIA	同一母公司
吉林昊融股权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最终控制
张宝剑	本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张宝剑	持有本公司股权 5.14%、总经理
董云龙	持有本公司股权 0.44%、副总经理
赵泉	持有本公司股权 1.06%、技术总监

(三)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度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872,078.47	51340835.60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气	6,239,837.66	5,095,529.29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946,626.05	4,823,085.30	
吉林吉恩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1,820,080.92	
合计		30,058,542.18	103,079,531.11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度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2,185,967.22	46,680,161.64	
合计		22,185,967.22	46,680,161.64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昊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昊融贸易有限公司、朝阳昊天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4.3	2017.4.3	否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4.29	2016.10.29	否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6.2	2017.6.2	否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3.30	2017.3.30	否
合计	100,000,000.00			
5.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81,720,945.72	78,285,641.91		
合计	81,720,945.72	78,285,641.91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九、其他重要事项				